

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信保险资管-浦江惠众1号资产支持计划（第8期）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银保监规〔2022〕11号）、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：关联交易》（保监发〔2014〕44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信保险资管-浦江惠众1号资产支持计划（第8期）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概述

2023年10月18日，公司认购建信保险资管发行管理的“建信保险资管-浦江惠众1号资产支持计划（第8期）”4000万元，《建信保险资管-浦江惠众1号资产支持计划第8期受益凭证认购协议》生效，并获得产品的投资收益。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管理费暨关联交易金额其中固定管理费不超过4.8万元/年，浮动管理费无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《建信保险资管-浦江惠众1号资产支持计划第8期受益凭证认购协议》，本产品为建信保险资管发行管理的资产支持计划，产品优先级存续期限不超过1.67年，基础资产不涉及其他关联方。

二、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

关联方：建信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：（四）保险机构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

关联关系具体描述: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

(二) 关联方情况

关联方:建信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关联方名称	建信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经济性质或类型	中央国有企业
法定代表人	谢瑞平	注册地址	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深南中路1027号新城大厦西座7楼
注册资本(万元)	30000	成立时间	2016-04-07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91440300MA5DA5PPXP	
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		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、外币资金;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、外币资金;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;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;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。	

三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关联交易相应比例	不涉及
建信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(万元)	4.8

四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(一) 定价政策

本产品管理费采取固定费率,固定管理费费率为0.12%/年。

(二) 定价依据

通过市场调研并参照同类型产品的管理费水平,本产品的管理费率0.12%处于合理水平范围内。

五、交易协议主要内容

(一) 生效时间

2023-10-18

(二) 交易价格

公司认购建信保险资管-浦江惠众1号资产支持计划（第8期），认购金额4000万元，产品优先级存续期限不超过1.67年，受托人管理费率为0.12%，管理费暨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4.8万/年。

（三）交易结算方式

循环期每5月支付，摊还期按月支付。

（四）协议生效条件、履行期限

2023年10月18日

不超过1.67年

（五）其他信息

无

六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等监管规定，公司对该笔交易进行了关联交易审查，于2023年10月8日审批通过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

我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。

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10月25日